

习近平对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把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高质量高标准建设自由贸易港

新华社北京6月1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对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作出重要指示指出,在海南建设自由贸易港,是党中央着眼于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为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创新发展作出的一个重大战略决策,是我国新时代改革

开放进程中的一件大事。要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对接国际高水平经贸规则,促进生产要素自由便利流动,高质量高标准建设自由贸易港。要把制度集成创新摆在突出位置,解放思想、大胆创新,成熟一项推出一项,行稳致远,久久为功。

习近平强调,海南省要认真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把准方向、敢于担当、主动作为,抓紧落实政策早期安排,以钉钉子精神夯实自由贸易港建设基础。中央和国家有关部门要从小局出发,支持海南大胆改革创新,推动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

海南自由贸易港的实施范围为海南岛全岛,到2025年将初步建立以贸易自由便利和投资自由便利为重点的自由贸易港政策制度体系,到2035年成为我国开放型经济新高地,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具有较强国际影响力的高水平自由贸易港。

本报讯 (记者 罗静雯)6月1日,市政府党组召开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

市政府党组书记、市长唐良智主持会议并讲话。

唐良智说,今年全国两会是在全国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重大战略成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入决战决胜阶段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习近平总书记在两会期间发表的一系列重要讲话,高瞻远瞩、思想深邃、内涵丰富,凝聚了共克时艰的强大力量,也为重庆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在审议讨论中,大家一致认为,成绩来之不易,最根本的是有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党中央的强大领导力,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巨大优越性。大家一致表示,要坚决贯彻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始终胸怀“两个大局”,扎实做好重庆各项工作,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全市府系统要增强

市政府党组召开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唐良智主持并讲话

“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全市领导干部会议部署和陈敏尔书记要求,把学习贯彻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作为当前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并落实到各项决策部署和实际工作之中,奋力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唐良智强调,要以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为动力,集中精力抓好当前各项工作,努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

标任务。要精准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持续做好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工作,完善“及时发现、快速处置、精准管控、有效救治”闭环管理机制,建立常态化检测筛查机制,织牢织密公共卫生防护网,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要对接落实好国家政策,深入梳理研究政策,制定具体工作方案和任务清单,积极争取中央政策、项目、资金支持,做好跨区域、跨部门沟通协作,强化责任,细化措施,抓好落实。要切实做好民生保障工作,用心用情用力解决重点群体就业、农产品保供稳价等工作,坚

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全力维护社会稳定。要推动民法典实施,抓好政府系统法治教育,加强普法宣传,推动法律有效实施,更好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更好保障各类民事主体合法权益。要贯彻实施好全国人大涉港决定,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维护香港繁荣稳定,推动“一国两制”事业行稳致远。要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抓紧实施重大生态工程,加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要加强政府自身建设,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廉洁政府。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张轩主持会议并讲话

述精辟,充分体现人民领袖的为民情怀,充分彰显我们党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执政理念,是做好各方面工作的重要指南,是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根本遵循。

张轩强调,要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学习贯彻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作为当前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与学

习贯彻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按照市委部署,认真研读会议审议通过的各项工作报告、决议、决定和法律,深刻领会把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谋划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坚决夺取脱贫攻坚战全面胜利、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织牢织密公共卫生防护网的重要要求。

张轩要求,要以学习贯彻全国两会

精神为动力,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扎实抓好当前各项工作,力争圆满完成今年各项任务。要着力加强民主法治建设,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充分发挥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市中的重要作用。要抓好民法典的学习宣传实施,人大干部要学深一层,系统学习,把握新时代地方立法规律,依法更好保障人民权益。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四十五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5月28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2020年5月28日

目 录	
第一编 总 则	
第一章 基本规定	
第二章 自然人	
第一节 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	
第二节 监护	
第三节 宣告失踪和宣告死亡	
第四节 个体工商户和农村承包经营户	
第三章 法人	
第一节 一般规定	
第二节 营利法人	
第三节 非营利法人	
第四节 特别法人	
第四章 非法人组织	
第五章 民事权利	

第六章 民事法律行为	
第一节 一般规定	
第二节 意思表示	
第三节 民事法律行为的效力	
第四节 附条件和附期限	
第七章 代理	
第一节 一般规定	
第二节 委托代理	
第三节 代理终止	
第八章 民事责任	
第九章 诉讼时效	
第十章 期间计算	
第二编 物 权	
第一分编 通 则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二章 物权的设立、变更、转让和消灭	

第一节 不动产登记	
第二节 动产交付	
第三节 其他规定	
第三章 物权的保护	
第二分编 所有权	
第四章 一般规定	
第五章 国家所有权和集体所有权、私人所有权	
第六章 业主的建筑物区分所有权	
第七章 相邻关系	
第八章 共有	
第九章 所有权取得的特别规定	
第三分编 用益物权	
第十章 一般规定	
第十一章 土地承包经营权	
第十二章 建设用地使用权	
第十三章 宅基地使用权	
第十四章 居住权	
第十五章 地役权	
第四分编 担保物权	
第十六章 一般规定	
第十七章 抵押权	

第一节 一般抵押权	
第二节 最高额抵押权	
第十八章 质权	
第一节 动产质权	
第二节 权利质权	
第十九章 留置权	
第五分编 占有	
第二十章 占有	
第三编 合 同	
第一分编 通 则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二章 合同的订立	
第三章 合同的效力	
第四章 合同的履行	
第五章 合同的保全	
第六章 合同的变更和转让	
第七章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	
第八章 违约责任	
第二分编 典型合同	
第九章 买卖合同	
第十章 供用电、水、气、热力合同	

第十一章 赠与合同	
第十二章 借款合同	
第十三章 保证合同	
第一节 一般规定	
第二节 保证责任	
第十四章 租赁合同	
第十五章 融资租赁合同	
第十六章 保理合同	
第十七章 承揽合同	
第十八章 建设工程合同	
第十九章 运输合同	
第一节 一般规定	
第二节 客运合同	
第三节 货运合同	
第四节 多式联运合同	
第二十章 技术合同	
第一节 一般规定	
第二节 技术开发合同	
第三节 技术转让合同和技术许可合同	
第四节 技术咨询合同和技术服务合同	
第二十一章 保管合同	
第二十二章 仓储合同	
第二十三章 委托合同	
第二十四章 物业服务合同	
第二十五章 行纪合同	

第二十六章 中介合同	
第二十七章 合伙合同	
第三分编 准合同	
第二十八章 无因管理	
第二十九章 不当得利	
第四编 人 格 权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二章 生命权、身体权和健康权	
第三章 姓名权和名称权	
第四章 肖像权	
第五章 名誉权和荣誉权	
第六章 隐私权和个人信息保护	
第五编 婚 姻 家 庭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二章 结婚	
第三章 婚姻家庭关系	
第一节 夫妻关系	
第二节 父母子女关系和其他近亲属关系	
第四章 离婚	
第五章 收养	
第一节 收养关系的成立	

第二节 收养的效力	
第三节 收养关系的解除	
第六编 继 承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二章 法定继承	
第三章 遗嘱继承和遗赠	
第四章 遗产的处理	
第七编 侵 权 责 任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二章 损害赔偿	
第三章 责任主体的特殊规定	
第四章 产品责任	
第五章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	
第六章 医疗损害责任	
第七章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	
第八章 高度危险责任	
第九章 饲养动物损害责任	
第十章 建筑物和物件损害责任	
附 则	
(下转7版)	